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2020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2020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2020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2020年一般

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2020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二) 承办上级法律、法规、规章草案和规范性文件征求意见建议的工作。负责协调实施规范性文件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负责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备案工作。组织开展政府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三) 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莎车县人民政府各部门依法行政工作。负责行政执法的监督管理、综合协调工作，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指导、监督全县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负责行政复议和应诉案件办理工作。(四) 贯彻执行国家司法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参与县域规章的制定工作；编制全县司法行政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指导基层司法所工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五) 负责全县法制宣传和依法治县工作，拟订相关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各乡、镇（街道、管委会）、各行业和基层依法治理工作。组织实施法学教育，负责全县政法干部、普法骨干和法律服务人员的法律业务培训。(六) 负责指导监督全县律师工作，监督管理社会法律服务机构，维护法律服务市场秩序。指导全县公证机构，指导、监督公证业务活动。指导、管理全县法律援助工作。(七) 指导、管理全县基层人民调解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指导、管理全县社区矫正日常工作。指导、协调全县有关部门、乡、镇（街道、管委会）开展对刑满释放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八) 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执法规范化工作。指导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的队伍建设和思想

政治工作。（九）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7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政工室、基层办、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办公室、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法制宣传股（依法治县办公室）、政策法规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部门编制数82人，实有人数74人，其中：在职64人，增加4人；退休10人，减少1人。离休0人，增加或减少0人。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274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742.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652.38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4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小 计		2742.5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收 入 总 计		2742.5	支 出 合 计		2742.5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财 政 拨 款 收 入		财 政 拨 款 支 出			
项 目	合 计	功能分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274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742.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652.38	2652.38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7	4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42	40.4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2742.5	支 出 总 计	2742.5	2742.5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 2020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2020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2742.50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 2020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收入预算2742.50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2742.5万元，占100%，比上年增加2373.6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收入中基本支出人员工资增加，住房公积金和各项社保金基数增加；项目支出增加：主要为学校资金建设；

政府性基金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此项目。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 2020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2020年支出预算2742.5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484.42万元，占17.66%，比上年增加115.52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收入中基本支出人员工资增加，住房公积金和各项社保金基数增加。

项目支出2258.08万元，占82.34%，比上年增加2258.08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主要为学校资金建设。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742.50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

支出预算包括：公共安全支出2652.38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公用经费、缴职工社保、项目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9.70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住房保障支出40.42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742.5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1055.29万元，增长62.55%。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没有纳入预算，执行数含项目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公共安全支出（类）2652.38万元，占96.71%。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9.70万元，占1.81%。
- 3.住房保障支出（类）40.42万元，占1.4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司法）（项）：2020年预算数为394.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18.93万元，增长5.04%，主要原因是：基数有调整。

2.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2258.08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2258.08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债务化解项目今年纳入年初预算。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49.7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2.20万元，增长4.63%，主要原因是：基数有调整。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2020年预算数为40.42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5.23万元，增长14.86%，主要原因是：基数有调整。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84.4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74.6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9.7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 2020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项目名称：学校建设专项业务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县财经领导小组会议

预算安排规模：用于莎车县培训学校建设项目、莎车县阿斯兰巴格学校改扩建项目、莎车县托木斯塘乡卫生院（莎车县第三人民医院）维修改造项目、莎车县英吾斯塘乡学校建设项目、莎车县项目用房建设项目、莎车县恰尔巴格乡学校建设项目，保障其工作开展。

项目承担单位：莎车县司法局

资金分配情况：2258.08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一月份。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2.5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2.5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

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此项目；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无增减变动；公务接待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此项目。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2020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本级及下属0家行政单位和0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9.7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0万元，增长11.43%。主要原因是单位职工人数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0.5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50万元。

2020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 1.房屋3000.5平方米，价值169.4万元。
- 2.车辆17辆，价值274.69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价值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17辆，价值274.69万元；其他车辆0辆，价值0万元。
- 3.办公家具价值40.45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93.64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0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0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1个，涉及预算金额2258.08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			项目名称	学校建设专项业务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258.08	其中：财政拨款	2258.08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确保按时足额到位拨付，保障各项相关工作落实到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培训学校工作（万元）			2258.08	
	时效指标	项目支出年末执行率			100%	
		项目执行时限（个月）			12	
	数量指标	学校容纳人数（人）			5000人	
		学校数量（所）			5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受益率			100%	
防范社会危害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收入稳步提高			逐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为群众提供政府性公共服务			显著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服务能力提升			逐步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未产生生态效益			无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

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司法局

2020年05月08日